

苏州苏大维格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苏州苏大维格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苏大维格，证券代码：300331）于2019年3月6日、3月7日、3月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已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现将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2018年12月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纳米波导光场镜片”研发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1）；
- 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除此之外，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6、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上述已披露的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1、公司在 2018 年 12 月 6 日披露的公告中，对公司攻克“纳米波导光场镜片”批量化关键技术事项进行了说明。本次“纳米波导光场镜片”批量化关键技术验证在公司内部进行，属于企业自检结果，且鉴于该项技术尚未形成行业通用标准，公司未聘请第三方鉴定机构鉴定或公证；目前公司仍在推进进一步的技术研究与产品布局，尚未进行实质性的量产规划，不会对公司当期业绩产生较大影响，对公司未来业绩影响尚无法预测；此外，目前增强现实行业成熟度偏低，国内尚处于起步阶段，未来的市场需求及竞争情况具有不确定性。

2、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州维业达触控科技有限公司制造的透明导电膜产品具备可折绕性，公司申请了柔性透明导电膜及相关触控产品专利，但该项产品目前未在手机柔性折叠屏应用，能否用于手机柔性折叠屏尚在探讨中。

3、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2018 年度业绩快报》（公告编号 2019-013），公司 2018 年实现营业总收入 116,503.35 万元，同比增长 23.4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540.00 万元，同比下降 19.42%。业绩快报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且公司 2018 年存在商誉减值以及业绩补偿事项，商誉减值金额、业绩补偿金额及补偿方式尚未确定，此事项对公司 2018 年度净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目前公司 2018 年度审计工作正在进行中，公司 2018 年度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为准。

4、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5、公司目前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苏大维格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3 月 8 日